

证券代码：400045

证券简称：猴王 5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猴之王（深圳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猴之王（深圳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为广东省深圳市京基一百大厦 41 楼会议室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22 日 上午 10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

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00045	猴王 5	2026 年 5 月 19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.00	2025 年年度报告	√
2.00	2025 年度报告摘要	√
3.00	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	√
4.00	董事会关于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意见	√
5.00	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	√
6.00	监事会关于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意见	√
7.00	202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	√

共六项非累积投票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。

2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19日上午10点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京基一百大厦41楼前台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董事会秘书杨佳榆 1897977781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费

五、备查文件

猴之王（深圳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猴之王（深圳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30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